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十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相关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公司债券年度报告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风险因素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0
四、 资产情况.....	30
五、 负债情况.....	31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4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4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3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三、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6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7
财务报表.....	3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9

释义

公司、发行人、许昌投资	指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许昌市财政局
实际控制人	指	许昌市人民政府
上交所、上海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深圳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行间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许昌投资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杨增君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50,750.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 建安大道东段（财政综合楼 5 楼）
办公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 建安大道东段（财政综合楼 5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1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xcstzzgs.cn/
电子信箱	xcstzzgstz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增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大道东段（财政综合楼 5 楼）
电话	0374-2676527
传真	0374-2676539
电子信箱	xcstzzgstzb@163.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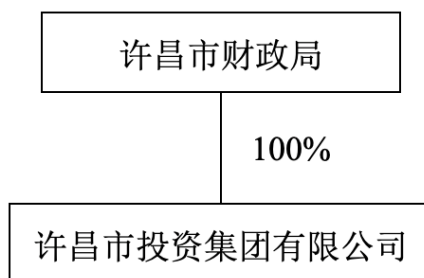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许昌市财政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许昌市人民政府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戈	董事、总经理	2022-1-16	2022-2-10
董事	穆勤学	董事	2022-2-7	2022-2-10
董事	邓丹	董事	2022-2-7	2022-2-10
董事	张新铭	董事	2022-2-7	2022-2-10

监事	张晓翠	监事	2022-2-7	2022-2-10
监事	李涛	监事	2022-2-7	2022-2-10
监事	吴文杰	监事	2022-2-7	2022-2-10
监事	邢彦方	监事	2022-2-7	2022-2-10
监事	徐欢欢	监事	2022-2-7	2022-2-10
高级管理人员	谭红梅	总经理助理	2022-3-16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6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杨增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李戈、穆勤学、邓丹、张新铭

发行人的监事：张晓翠、李涛、吴文杰、徐欢欢、周军民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戈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邢红磊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志永、袁军、谭红梅、杨绍菊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向本市工业、商业、公用事业、城市基础设施等行业重点项目进行投资。公司主要履行许昌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职能。公司业务涉及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土地开发整理、商业运营、投融资等多个领域，是许昌市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主体。经过业务整合，目前，发行人形成了以工程结算、土地开发整理、利息收入、保障房销售为主的四大业务板块。

（1）工程结算业务

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主要采用委托代建的模式经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接受相应政府部门或指定公司委托，确定其负责具体工程项目的建设。发行人及子公司与相应委托方签订针对单个或多个具体项目的委托代建协议，协议中会对项目的责任方、项目建设内容、计划总投资额，资金筹措方式、建设期间等内容进行约定说明。待项目竣工结算后由许昌市政府、子公司所属县政府或相应的政府授权单位进行回购，发行人按照工程款的固定比例（一般为 10-20%）或代建协议约定的回购金额收取代建收入。发行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逐年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2）土地开发整理业务

2018 年度以前，发行人子公司东兴建设接受许昌市东城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对生地进行整理开发，东城区管理委员会与东兴建设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书》，约定具体的项目名称、范围、规模，开发内容、方式、项目期限、结算方式等。东兴建设通过自有及自筹资

金进行项目前期开发，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发行人将土地整理完毕后交由土地储备中心，由土地储备中心根据政府规划及土地市场供需情况完成土地出让。发行人向许昌市东城区管委会提交工作量完成确认表及土地整理收入确认函，最终根据许昌市东城区财政局下发的相关文件确认土地整理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2019 年度开始，为更好的进行项目建设及结算，东兴建设业务模式有所调整，部分项目由东兴建设接受许昌市东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对土地进行前期开发整理。由许昌市东城区管委会授权许昌市东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与东兴建设签订土地整理项目委托开发协议。发行人将土地整理完毕后交由土地储备中心，由土地储备中心根据政府规划及土地市场供需情况完成土地出让，由东兴公司向东瑞园林提交工作量完成确认表及土地整理收入确认函，东瑞园林根据许昌市东城区财政局下发的相关文件与发行人确认收入，发行人同时结转成本。

（3）利息收入板块

委托贷款是指发行人作为委托人指定合作银行，向借款人按发行人要求发放的贷款。这种贷款的资金来源是发行人的自有资金，贷款的对象、金额和用途均由发行人决定，银行只负责办理贷款的审查发放、录入人民银行征信查询系统和计收利息等事项，不负盈亏责任。发行人委托贷款业务资金来源、发放流程、资金用途等均符合《商业银行委托贷款管理办法》（银监发[2018]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人发放委托贷款的选择对象均为报经发行人办公会批准的许昌市域各重点企业。

（4）保障房销售板块

安置房业务方面：子公司襄县灵武负责建设的东区域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竣工后政府回购用于安置拆迁户。安置房总体由襄城县人民政府委托财政局按照完工进度与公司进行结算；但根据县政府规划，会存在部分安置房由襄城县住房保障中心和襄城县茨沟乡人民政府代表县政府统一购买，再对群众进行统一安置的情况。

公租房业务方面：子公司新区建设按照管委会部署及要求，示范区公租房项目由新区投资公司进行投融资建设和管理，新区建设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与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环保局签订资产移交协议，形成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围绕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开展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机场、地铁、公共汽车、轻轨等城市交通设施建设，市内道路、桥梁、高架路、人行天桥等路网建设，城市供水、供电、供气、电信、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公用事业建设等领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进一步提出，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发展，提高网络效应和运营效率；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立足流域整体和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加强跨行政区河流水系治理保护和骨干工程建设，强化大中小微水利设施协调配套，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总而言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将迅速增长。在城市化持续提升的过程中，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继续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

2、保障性住房行业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定向安置房等构成。这种类型的住房有别于完全由市场形成价格的商品房。

保障性住房建设对房地产市场具有深远影响，不仅能优化房地产发展结构、抑制全国房价过快上涨，还能在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显著下降时起到拉动房地产投资的作用。此外，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对缩小居民收入差距、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等具有重要作用。从中长期来看，我国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力度将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增长不断加大，由此带动我国整个房地产行业朝着更加健康和谐的方向发展，保障房与商品房建设相得益彰、齐头并进，将会开创我国房地产行业发展的新局面。

3、土地开发整理行业

土地开发整理，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熟地），再对熟地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土地整理开发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城市化进程、工业发展、房地产业发展的影响，与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

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和我国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加快，土地作为不可再生性稀缺资源，长期内将保持升值趋势。总体上，我国房地产行业在国家宏观政策指引和市场供求作用下，仍将保持稳定发展的趋势，使得土地开发整理行业能够持续稳定的发展。

发行人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状况：

1、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许昌市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设立的国有企业，主要履行许昌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职能，负责筹措许昌市本级城市公共基础设施项目、重点工业项目及其他重点项目的建设资金；履行市属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管理市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履行市本级重点项目孵化器职能，以市属国有资本的先期投入引导和带动战略投资者参与对许昌市区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项目建设。

作为许昌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发行人职能定位明确，在许昌市的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具有区域垄断的优势地位。此外，凭借股东背景，发行人能够享受当地各项政策的支持，取得足够的保障，这是其自身快速发展、健康发展强有力的支撑。

2、发行人竞争优势

（1）垄断地位优势

发行人是许昌市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设立的国有企业，作为许昌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其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由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区域性特征十分明显，基本少有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发行人在该领域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随着许昌市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发行人在行业内的优势将不断增加，并对发行人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2）政府支持优势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许昌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作为许昌市最大的市级政府投融资主体和最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进行重大项目投资和建设，提升了许昌市城市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改善了许昌市的环境状况，有力地支持了许昌市的社会经济发展。发行人为许昌市经济持续发展、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到了许昌市政府在融资政策、财政、税收政策和资源等方面的大力扶持，排他性的地位和专业化的职能决定了发行人在城市建设发展中的主体角色。

（3）运营管理优势

发行人具有规范的运营模式，在项目选择、资金筹措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在资金运作上，实行分类管理、专款专用，坚持按计划、按程序、按进度、按预算，对资金运作实行全程监管；在项目管理上，坚持民主、科学决策，实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采购等全过程招投标，阳光操作；在偿债措施上，严格筹资预算和偿债预算，合理控制投融资规模，有效地防范了债务风险。

（4）融资渠道优势

发行人作为许昌市城市建设投资主体，以优质服务和过硬的质量积淀了良好的口碑优势。发行人在各大银行的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政策性银行及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如与农业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光大银行等国内大型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融资渠道畅通，融资能力较强。这充分保证了发行人及时获得资金支持，为发行人抢抓发展机遇、提高竞争能力提供了良好保障。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作为政府直接出资组建的国有企业，在许昌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以政府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为导向，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法人经营管理”的工作思路，统筹推进城市建设投融资、项目建设营运等工作。

一方面，公司立足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实现资产快速增长。发行人承担未来许昌市大部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筹措建设资金，利用基础设施建设综合回报，实现资产总量快速扩张。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创新和完善城建投融资运作模式。发行人将运用市场化的手段，以诚信为本，与金融机构密切，采取直接融资、间接融资等多元化融资手段，并努力提高公司经营收入，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确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快速发展。经营性项目实行资金自筹，通过经营收入实现投资平衡；准经营性项目利用土地收益实现投资平衡；公益性项目灵活运用委托代建等项目融资方式，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参见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部分。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增强自身实力：

（1）多元化经营

公司立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积极主动争取政府政策和资源的支持，以参控股为手段，通过整合许昌市各种类型的国有资产，形成以投资性业务为主的集团控股式经营模式，打造集团控股式经营模式，确保其不断增值，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使公司走上可持续发展的轨道。

（2）加强项目管理

公司坚持严把质量关，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的监管，严把招投标关，选择优秀的施工队伍，严格控制工期、控制规模，建设群众满意、社会满意的优质工程。

（3）完善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将继续深化改革，完善内部组织结构，优化公司决策程序和传导机制，建立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坚持把创新作为公司运行的指导思想，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努力实现企业管理升级；大力推进理念、体制、机制、管理等方面的创新，全面提升管理素质；坚持人才战略，建立完善的、富有弹性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定价原则。

公司按《公司法》、《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认定关联方与关联方交易，并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作出判断。

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在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公司将根据《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和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142.97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8.3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9.78%；银行贷款余额 5.9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17%；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8.6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06%；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债券	-	13.38	20.00	94.97	128.35
银行	-	2.20	1.20	2.56	5.96
非银	-	0.77	3.46	4.43	8.66
合计	-	16.35	24.66	101.96	142.97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6.3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5 亿元，且共有 13.4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许昌 D2
3、债券代码	133049.SZ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7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大宗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许昌投资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138.IB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许昌投资 PPN002
3、债券代码	032000587.IB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许昌 01
3、债券代码	114811.SZ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大宗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许昌 02
3、债券代码	114824.SZ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1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大宗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许昌 01
3、债券代码	114979.SZ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大宗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 年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17 许昌专项债
3、债券代码	1780234.IB
4、发行日	2017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8 月 1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0.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从债券发行后第三年起，即从债券存续期内第 3、4、5、6、7 年，每年除按时付息外，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大宗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	21 许昌小微债 01，21 许昌债
3、债券代码	2180124. IB, 184024. 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部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许昌 02
3、债券代码	197048. SH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7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9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6.3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许昌投资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909. IB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许昌投资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91192.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否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许投 01
3、债券代码	188824.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许昌投资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80075.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许昌投资 PPN002
3、债券代码	032280113.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许昌投资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231.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许昌投资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280778.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	22 许昌小微债 01, 22 许昌 01
3、债券代码	2280206. IB, 184395. 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5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14811.SZ

债券简称：20 许昌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824.SZ

债券简称：20 许昌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979.SZ

债券简称：21 许昌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2180124.IB、184024.SH

债券简称：21 许昌小微债 01、21 许昌债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97048.SH

债券简称：21 许昌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8824.SH

债券简称：21 许投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2280206.IB

债券简称：22 许昌小微债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33049.SZ

债券简称：21 许昌 D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811.SZ

债券简称：20 许昌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824.SZ

债券简称：20 许昌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979.SZ

债券简称：21 许昌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2180124.IB、184024.SH

债券简称：21 许昌小微债 01、21 许昌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97048.SH

债券简称：21 许昌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8824.SH

债券简称：21 许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2280206.IB

债券简称：22 许昌小微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824.SH

债券简称	21 许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280206.IB

债券简称	22 许昌小微债 01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64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6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5 亿元，其中 3.34 亿元用于委托郑州银行许昌分行，以委托贷款形式投放于郑州银行许昌分行推荐并经发行人书面最终确认的，位于许昌市政府管辖区域内或者经许昌市政府同意的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1.66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 2.64 亿元，其中 0.98 亿元用于支持小微企业，1.6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048.SH

债券简称	21 许昌 02
募集资金总额	6.3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44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9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 70%用于为创新创业公司提供服务的园区经营或基础设施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	不适用

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 5.41 亿元，其中 4.42 亿元用于黄河鲲鹏产业园项目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中原人工智能计算机中心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4 月完工，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尚未完工产生收益。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124.IB、184024.SH

债券简称	21 许昌小微债 01、21 许昌债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4.4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59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5 亿元，其中 3.34 亿元用于委托郑州银行许昌分行，以委托贷款形式投放于郑州银行许昌分行推荐并经发行人书面最终确认的，位于许昌市政府管辖区域内或者经许昌市政府同意的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1.66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 4.41 亿元，其中 2.75 亿元用于支持小微企业，1.6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811.SZ

债券简称	20 许昌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企业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五）设置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824.SZ

债券简称	20 许昌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企业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五）设置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979.SZ

债券简称	21 许昌 01
------	----------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企业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五）设置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3049.SZ

债券简称	21 许昌 D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企业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五）设置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180124.IB、184024.SH

债券简称	21 许昌小微债 01、21 许昌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一）许昌市政府对小微企业的大力扶持（二）许昌市小微企业良好的运营是本期债券偿付的基础（三）郑州银行许昌分行小微金融风险管理和贷后管理有利于实现小微企业贷款本息的清收（四）风险储备基金和风险缓释基金有利于实现本期债券的偿付（五）发行人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了保障（六）必要时安排资产变现，筹措资金（七）许昌市政府对发行人给予了大力的支持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7048.SH

债券简称	21 许昌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到期本金及利息的兑付。1、设立专项偿债账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 2、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承诺在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据公司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采取相关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8824.SH

债券简称	21 许投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

	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280206.IB

债券简称	22 许昌小微债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一）许昌市政府对小微企业的大力扶持（二）许昌市小微企业良好的运营是本期债券偿付的基础（三）郑州银行许昌分行小微金融风险管理和贷后管理有利于实现小微企业贷款本息的清收（四）风险储备基金和风险缓释基金有利于实现本期债券的偿付（五）发行人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了保障（六）必要时安排资产变现，筹措资金（七）许昌市政府对发行人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八）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总资产、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许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业务	营业收入： 29,745.90 万元 总资产： 1,457,096.92 万元 净利润： 96.65 万元	减少	不再合并报表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变动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48.10	4.10%	89.44	-46.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67.24	-100%
债权投资	-	-	35.29	-100%
无形资产	109.08	9.30	17.31	530.14%

发生变动的原因：

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以及投资支出较大

发放贷款及垫款：主要系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债权投资：主要系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无形资产：主要系增加特许经营权等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8.10	6.57	—	13.66%
应收账款	113.40	39.50	—	34.83%
土地使用权、不动产	160.20	27.30	—	17.04%
合计	321.70	73.3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鄢陵县政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93	65.28	0.00	54.53	58.24	抵押担保
合计	104.93	65.28	0.00	—	—	—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9.74	4.01%	5.30	272.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8	-1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111.71	-100%
应付票据	3.41	0.69%	8.47	-59.73%

合同负债	1.86	0.38%	0.30	522.24%
应付职工薪酬	0.05	0.01%	0.23	-77.7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短期借款：主要系新增短期流动性贷款以补充日常性运营

向中央银行借款：主要系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主要系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应付票据：主要系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合同负债：主要系预收的安置房回购款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由于本期公司人员及薪酬调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277.58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304.74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9.78%。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52.3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9.99%，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30.40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114.2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7.5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8.1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2.5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债券	-	15.40	20.00	116.95	152.35
银行	-	11.36	17.56	85.36	114.28
非银	-	8.05	7.57	22.49	38.11
合计	-	34.81	45.13	224.80	304.74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03 亿元美元，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美元。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4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 发行人子 公司	持股 比例	业务 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利润
许昌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51%	园 区 开 发 建 设	1,051,421.06	546,362.04	12,514.14	7,930.59
许昌市东兴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是	80%	城 市 基 础 设 施 投 资 建 设	1,310,005.87	522,857.67	77,686.84	1,463.28
许昌市曹魏古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是	60%	城 市 基 础 设 施 投 资 建 设	413,998.42	145,087.94	239.12	-1,526.60
许昌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是	51%	城 市 基 础 设 施 投 资 建 设	1,225,938.28	521,349.23	71,734.07	2,021.25
鄢陵县政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54.53%	城 市 基 础 设 施 投 资 建 设	1,049,294.95	652,820.23	8.44	-3,958.07
许昌市金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是	100%	工 程 施 工	92,508.46	46,139.27	233.08	-1,342.68
许昌市鲲鹏人工智能计算有限公司	是	90.06%	计 算 机 软 件 服 务	40,563.06	603.22	46.15	-1,369.30
许昌市市投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综 合 类	770,036.53	754,746.35	192.71	-1,318.39
许昌金襄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是	51%	综 合 类	1,746,336.92	1,148,664.83	71,952.47	8,399.88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0.6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0.03 亿元，收回：12.4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58.1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8.21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5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8.99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2.1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1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7.7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重大未决诉讼主要是：

（1）中原大禹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资本”）诉鄢陵县政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2021 年 5 月 8 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豫 01 执 892 号执行文件，被执行人为鄢陵县政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鄢陵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许昌市投资总公司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标的为 406,363,008.00 元，由鄢陵政通、鄢陵县国资委向大禹资本支付股权转让款、固定收益及违约金，且大禹资本对发行人所质押的鄢陵政通股权申请法院强制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2021 年 6 月 10 日，大禹资本与上述被执行人鄢陵县政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鄢陵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许昌市投资总公司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大禹资本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解封申请书，申请撤回执行并解封本执行程序中查封所有被申请人的财产，2021 年 6 月 11 日，郑州中院对发行人、鄢陵国资委及鄢陵政通出具（2021）豫 01 执 892 号执行通知书，作出终结执行裁定。目前，大禹资本、鄢陵政通正在积极履行《执行阶段还款协议书》的约定内容。

（2）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诉许昌市投资总公司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该案一审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立案，经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现已审理终结。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原告东方资产河南分公司请求被告许昌市投资总公司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缺乏事实根据，对其诉讼请求不予支持，依法驳回其诉讼请求，并出具了（2020）豫 10 民初 177 号判决书。2021 年 5 月 26 日，东方资产河南分公司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后，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作出（2021）豫民终 702 号民事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根据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内容，发行人尚不需要向东方资产公司河南分公司承担保证责任，但不排除在发行人应承担保证责任的条件成就后履行担保责任的可能。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0,282,398.15	8,943,805,490.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11,344,147,038.23	9,687,984,742.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68,626,959.63	3,858,332,447.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06,913,174.91	14,913,525,149.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153,564,032.40	34,600,325,893.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4,775,808.75	3,934,035,855.75
流动资产合计	84,848,409,412.07	75,938,109,578.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23,983,377.49
债权投资		3,528,919,75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26,250,000.00	1,071,314,703.50
长期股权投资	5,915,158,448.50	5,174,473,82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1,077,000.39	1,140,225,457.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5,233,344.51	824,022,344.51
投资性房地产	2,550,181,977.57	2,544,879,337.86
固定资产	2,194,202,810.72	2,183,038,646.36
在建工程	4,808,101,714.55	4,691,629,902.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907,569,218.80	1,730,969,755.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061,502.83	51,003,905.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443,578.22	262,315,21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6,403,684.22	2,814,360,24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46,683,280.31	32,741,136,474.89
资产总计	117,295,092,692.38	108,679,246,053.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3,811,000.00	529,898,1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373,308.16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939,642.86	846,660,310.00
应付账款	3,687,278,585.06	3,465,625,127.50
预收款项	885,790,950.51	1,036,446,415.60
合同负债	185,693,404.42	29,842,781.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1,171,408,349.8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23,234.64	23,499,052.56
应交税费	2,019,047,679.81	1,627,893,365.24
其他应付款	7,708,448,237.07	6,398,272,801.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0,023,389.43	7,579,958,883.26
其他流动负债	5,430,444.83	5,370,960.76
流动负债合计	22,831,686,568.63	32,823,249,481.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535,429,139.37	6,038,124,613.66
应付债券	11,726,806,249.65	10,558,489,700.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684,454,844.22	7,053,339,963.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86,256.52	18,217,02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594,510.03	171,899,913.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0,971,972.75	294,047,976.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81,142,972.54	24,134,119,194.53
负债合计	49,212,829,541.17	56,957,368,67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7,500,000.00	1,50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003,866,871.62	29,901,523,744.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1,231,889.77	578,347,837.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703,578.59	301,641,468.90
一般风险准备		174,148,812.81
未分配利润	2,743,030,635.51	2,622,657,58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007,332,975.49	35,085,819,444.77
少数股东权益	23,074,930,175.72	16,636,057,93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082,263,151.21	51,721,877,377.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7,295,092,692.38	108,679,246,053.75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2,035,378.30	3,104,069,123.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011,356,819.64	4,785,886,294.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06,531,169.63	6,406,531,169.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98,418,338.18	6,298,016,044.07
流动资产合计	20,728,341,705.75	20,594,502,632.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79,152,633.78	15,853,036,558.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5,165,236.78	345,165,236.78
投资性房地产	137,480,984.75	139,339,168.49
固定资产	107,332,619.60	108,027,797.36
在建工程	155,982,728.88	147,004,011.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157,427.31	1,920,308.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60,138.07	21,960,13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0,439,279.52	1,802,193,467.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25,671,048.69	18,418,646,687.22
资产总计	40,954,012,754.44	39,013,149,319.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5,000,000.00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33,685,363.54	30,561,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319.82	18,319.82
应交税费	239,095,278.87	220,431,210.48
其他应付款	408,268,451.40	217,365,020.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2,901,833.33	4,265,555,749.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8,969,246.96	4,933,931,301.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8,000,000.00	558,000,000.00
应付债券	9,543,706,249.89	8,676,825,414.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7,522,750.01	173,712,750.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9,228,999.90	9,408,538,164.95
负债合计	15,468,198,246.86	14,342,469,46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7,500,000.00	1,50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55,043,139.74	21,287,067,064.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641,468.90	301,641,468.90

未分配利润	1,621,629,898.94	1,574,471,31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85,814,507.58	24,670,679,85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954,012,754.44	39,013,149,319.44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9,377,434.14	2,833,087,995.55
其中：营业收入	2,619,377,434.14	2,833,087,995.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77,928,191.32	2,693,087,871.69
其中：营业成本	2,135,817,948.12	2,037,931,752.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925,044.81	38,218,077.19
销售费用	4,171,761.84	4,559,249.20
管理费用	85,700,245.43	127,016,085.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5,313,191.12	485,362,706.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17,580,465.92	65,527,73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216,307.84	-6,078,663.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1,066,087.7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1,974,791.88	-122,746,179.3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4,271,224.70	75,636,923.82
加: 营业外收入	4,093,580.31	53,738,901.25
减: 营业外支出	38,497,951.90	15,455,350.2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866,853.11	113,920,474.80
减: 所得税费用	25,839,630.27	46,597,413.3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027,222.84	67,323,061.5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14,027,222.84	67,323,061.5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027,222.84	67,323,061.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14,027,222.84	67,323,061.50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80,498.01	24,564,265.8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0,446,724.83	42,758,795.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115,948.15	324,919,128.9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115,948.15	322,225,756.0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115,948.15	321,929,813.8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115,948.15	321,929,813.8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95,942.1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95,942.1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693,372.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88,725.31	392,242,190.4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35,450.14	346,790,021.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46,724.83	45,452,168.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4,288,542.04	274,792,671.49
减：营业成本	4,822,712.13	3,962,167.87
税金及附加	2,596,056.54	2,128,990.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118,561.01	12,684,794.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0,259,914.69	189,355,415.5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082,175.78	-9,684,487.53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573,473.45	56,976,815.45
加：营业外收入	-	826,886.12
减：营业外支出	30,230.22	25,314.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543,243.23	57,778,387.07
减：所得税费用	17,384,664.14	14,147,392.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58,579.09	43,630,994.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58,579.09	43,630,994.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158,579.09	43,630,994.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6,380,453.79	919,206,162.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7,952,820.87	655,007,079.4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7,305,100.00	-7,109,182.5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4,308,944.12	278,914,928.4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47,25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273,324.01	5,066,770,37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5,057,695.28	6,912,789,35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0,066,429.63	2,922,647,11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9,287,853.74	382,442,907.9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06,849,402.30	-52,798,414.1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786,484.95	235,956,002.3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42,535.63	61,387,53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840,944.57	233,230,53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7,669,353.60	3,177,050,41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4,967,296.94	6,959,916,09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0,398.34	-47,126,73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23,057.19	202,908,981.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58,687.19	6,338,824.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733.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492,946.81	633,819,359.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054,957.54	843,067,164.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7,487,719.75	298,325,89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2,739,473.33	440,595,760.8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153,656.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950,141.52	526,272,12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2,023,678.29	1,265,193,77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968,720.75	-422,126,61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b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250,500.00	133,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3,222,768.12	1,416,134,393.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149,583.12	615,650,09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502,851.24	3,662,884,487.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5,439,177.52	2,310,935,197.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876,734.96	702,678,816.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499,043.26	1,117,123,15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2,814,955.74	4,130,737,171.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687,895.50	-467,852,68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809,573.09	-937,106,036.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2,925,369.73	3,910,158,015.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8,734,942.82	2,973,051,978.84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008,719.09	228,209,68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2,331.05	1,630,683,85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501,050.14	1,858,893,53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8,970.06	234,281.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6,096.80	7,545,12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96,432.09	40,282,45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852,973.32	2,212,938,84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864,472.27	2,261,000,70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63,422.13	-402,107,168.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8,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2,175.78	2,761,016.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370,916.69	1,267,764,19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8,453,092.47	1,329,275,207.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26,473.16	2,705,10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140,000.00	8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2,982,670.00	2,721,162,494.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1,149,143.16	2,805,067,60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696,050.69	-1,475,792,39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b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1,880,000.00	1,70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4,547,389.44	819,959,426.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494,505.69	250,896,138.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2,377.50	54,8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3,854,272.63	1,125,711,5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025,727.37	579,588,43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033,745.45	-1,298,311,12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4,069,123.75	2,985,299,31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035,378.30	1,686,988,183.35

公司负责人：杨增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红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磊

